

國立岡山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3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20分

地點：

主持人：張國津 紀錄：陳美玲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暨報告：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參、各處室報告重點摘要：

- 一、(一)感謝所有同仁的協助，教務工作得以順利推動。(二)本學期各項成績繳交期限到今天(6/30 17:00 放學前)，請老師務必準時繳交成績，以免延誤補考時程。僅無段考的科目需輸入學期總成績，學期總成績的頁面載入需等待5秒，操作方式詳見信箱【成績輸入提醒】。(三)本學期學習歷程認證將於7/21(五)截止，請教師同仁協助完成認證。(四)112分科測驗為7/12-13，教務處有專車與代訂便當服務。今年大考中心沒有寄發應考證，僅寄發簡訊通知應試號碼置考生的手機，若有學生詢問請導師代為轉告，請同學攜帶有效證件，身分證或健保卡(需有照片)入場考試。本校計144位學生參加，考場將於7月10日公告，煩請師長撥空蒞臨考場為學生加油鼓勵，出差單部分：1、兼任行政工作之師長請自行填寫及核銷。2、(二)高三導師請上雲端差勤系統填寫出差，待出差結束後要申請差旅費時，將申請單列印出來交至學務處周怡秀小姐核銷。3、高三任課教師請上雲端差勤系統填寫出差，待出差結束後申請差旅費時，將申請單列印出來交至教務處蔡政穎先生核銷。

日期/科目/日期	7月12日(三)	7月13日(四)	
上午	08:40 - 10:00	物理	歷史
	10:50-12:10	化學	地理
下午	2:00-3:20	數學甲	公民與社會
	4:10-5:30	生物	-----

- (五) 高一二學期補考訂於7月12-13日舉行，補考考程及試場座位表將於7月11日(二)公告於學校網站供查閱。7月18日馬上要公告重補修學生名單，請命題教師在補考考試當天送繳補考成績。註冊組會以老師繕寫在登記表上的分數登錄，若通過補考一律最高60分。(六)煩請各科教師確實按照命題格式進行命題與審題作業並準時繳卷，以利後續印製與裝卷作業。(七)監考紀錄表請老師記得於監考後簽名，若有學生違規事宜除紀錄外須請學生簽名。(八)不同於定期考，抽考及模擬考時，學生於應考30分鐘後雖可提前交卷，但不得離開教室。(九)依免試入學期程規畫將於7月14日辦理新生報到工作。新生報到場地為明德堂，家長說明會擬使用綜合教學大樓階梯教室。(十)112學年度高一升高二選組結果:A1班群33人、A2班群227人、B班群20人、C班群64人、D班群105人；依據選組結果112學年高二預計社會組編9班(A1一班、A2七班、B一班，僅A2有一班特色班)，C編2班(一班特色班，一班普通班)，D編3班(一班特色班，兩班普通班)。(教務處)

- 二、(一)、111學年度校安通報分析如下：(學務處)

項目(總計)	111-1	111-2
通報數 (166)	75	91
通報類型	法定通報 33(19)；一般通報 42	法定通報 30(2)；一般通報 61

(二)111 學年度通報性別平等教育事件 21 件，列入性平回報系統控管有 19 件；當中無管轄權 5 案(由權責學校調查 3 件)；具管轄權且提出調查申請或由性平會指定檢舉調查共計 9 件；5 件當事人暫不提出調查申請且未涉及公益。目前系統仍有 6 件尚待處理。(三)線上點名請務必於系統回存前確實登載。各位老師如對線上點名系統優化有任何想法歡迎告知學務處。1、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5 條之規定「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2、未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教師仍可以就「課程出席情形」、「考試成績」、「作業繳交」、「課堂討論參與」...等，做為平時成績給分參考。

2022/5/19 中時新聞網

(<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220519001858-260402?chdtv>)

國三生惡作劇把同學反鎖陽台 老師點名居然也沒發現

台南新營區某國中國三男學生上月 29 日下課時和另名同學嬉鬧，遭反鎖教室陽台外整節課，代課資訊老師也未確實點名，相安無事上完 50 分鐘課，該生直到下一堂課才被其他同學發現，打開門鎖讓他進教室。台南市教育局指出，校方當天即找來雙方學生家長處置，惡作劇的學生家長隔天也到被反鎖學生家中登門致歉，家長也不希望被解讀成霸凌事件；針對代課資訊老師未落實點名，已請校方檢討。

據了解，這名遭反鎖在 3 樓教室陽台外的男學生，個性比較內向，事發當天遭同學反鎖後，一開始很緊張，後來轉念心想，「等到下課就有人來救我了」，捱過一節課後，下課果然就有同學打開門鎖。

校方當天一得知這起惡作劇，第一時間將孩子送到健康中心評估身心狀況，也找來相關學生及家長釐清原委，惡作劇學生當下即向被反鎖的同學道歉，當事人及家長也都選擇原諒。教育局指出，此案攸關校園安全教育，校方獲悉當下已立即處置這起事件，惡作劇學生也向男學生及其家長道歉，並取得受害學生諒解，惡作劇學生除依校規處置，家長也同意交由學校以輔導機制處理。

不過，教育局也強調，針對該名代課資訊老師並未落實點名，明明有學生沒在教室，卻沒有發現的部分，已要求該名老師與校方都需要檢討，校方也將相關輔導納入再聘依據。

(四) 性別平等教育事件是為法定通報事件，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第 36-1 條「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違反第二十一條第一項所定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之通報規定，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者，應依法予以解聘或免職。

《司法話題》襲胸只罰寫未通報被炒 特教師興訟保工作敗訴

2022/04/17 05:30

[記者吳政峰／台北報導]北部一名李姓特教班女教師，二〇一八年目擊班上女學生被男同學

摸胸，未依照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通報校方，只要求他罰寫十遍「我下次不可以再碰女生了」，導致後來又有其他女生受害。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她違反性平法，決議依教師法解聘，李師不服，提起訴訟，最高行政法院認定解聘於法有據，判李師敗訴確定。

判決指出，李師二〇一七年擔任特教班導師，接獲特教組長告知班上男同學環抱女同學，隔年李師也親眼目睹該男同學摸女同學胸部，卻只要求他罰寫十遍，未通報校方，也未提出輔導策略、措施或協助。後來李師請生活輔導組長到班上管教學生，生輔組長得知該生又觸摸另一女同學的胸部與臀部，要求李師通報校安事件，她才通報。

受害女學生家長提出申訴，校方訪談調查發現，共有四名女學生遭同一男學生非禮，李師卻延遲通報，移請教評會處理，教評會決議解聘、兩年內不得聘任為教師。李師不服，興訟要求撤銷處分，主張自己並未目擊襲胸，也未延遲通報。

最高行政法院指出，學校性平會啟動調查後，男學生說李師有叫他向女同學道歉，及罰寫十遍「下次不可以再碰女生」；女學生說李師有看到，她也有反映，卻未獲處理。合議庭認為二生沒有串供、誣陷李師的可能性，採信二人證詞。

合議庭認定李師誤判、自認男學生可以改進，疏忽對性平事件高風險加害人的防治作為，延遲通報，導致男學生以相同手法加害其他女同學，解聘決議未違反平等或比例原則，判李師敗訴確定。

裁判字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9 年度訴字第 218 號判決

裁判日期：民國 109 年 09 月 30 日

裁判案由：解聘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

(五)依據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附表說明，下列行為明確是為違法處罰措施。此外，該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 <u>上下樓梯</u> 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六)各式學生事務處理，請依照法規依法辦理。並請勿於公開或非公開場域討論學生個別事務。1、如遇涉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或教師法之情事，請主動向相關單位(學務處/教務處/人事室)告知。2、與學生、家長對話、晤談後請務必留下紀錄，特殊事項或重要事項，在取得學生、家長同意後，得以錄音為證。3、不得任意、自行搜查學生物品、身體，如懷疑學生攜帶有違禁物品，請學生自行取出。如要對學生進行物品、身體進行搜檢，請依法實施。(七)教師於課堂實施，如發現有學生趴睡情形，請務必確認學生身體狀況，如有需要請洽教官室或健康中心協助處

理。(八)我國自 103 年 11 月 20 日立法施行「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請各位同學自行參閱 <https://crc.sfaa.gov.tw/Education/Textbook> 以增進對兒童權利公約的相關知能。(九)配合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5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20046401 號函於 112 年 6 月 6 日衛生暨健康促進委員會決議，自 112 學年度起，會議便當改採循環餐具方式供應。(十)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修訂，提出「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則」、「國立岡山高級中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修訂，請於後討論。(十一)配合重補修課程實施，請授課教師協助提醒上課學生務必保持教室清潔及垃圾清空。112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訂於 112 年 8 月 21-22 日實施，如高一導師有遇到重補修課程重疊，請告知。(十二)依據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課程實施要點第 5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規劃或學生建議學校所成立之學生社團，其成員不受班級、年級之限制；社團總數，以學校核定總班級數之一點二倍至一點五倍為原則。」本校應開立 54-67 個社團數，方能符合法規。請有意願指導或開設社團的老師向訓育組告知。(十三)112 年 8 月 29 日 13 時至 16 時依據國立岡山高級中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教師輔導與管教知能計畫辦理，請各位同仁務必參加。

三、(一)本學期完成之重要招標採購案件：1、全校 LED 燈更換工程 2、112 年度新生健康檢查採購案 3、部份辦公室冷氣汰換採購 4、部份專科教室冷氣汰換採購 5、監視器設備採購 6、行政樓電力改善工程監造設計招標 7、飲水機汰換採購案 8、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科書採購案 9、校外籃球場電動門採購 10、112 學年度學生專車招標案(程序中) 11、廢品標售案 12、圖書館三樓 K 書中心冷氣汰換採購案 13、圖書採購案(二)、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預計規劃完成、申請工程：1、行政樓電力改善工程招標(設計後，校內排審中) 2、太陽光電風雨球場工程及忠孝樓屋頂光電(書審後施作) 3、會議室(二)修繕工程 4、科學館三樓連接忠孝樓無障礙通道工程 5、科學館一樓連接弘道樓雨遮工程 6、風雨球場廁所工程(學生宿舍一樓廁所) 7、弘道樓教室門及地下室採光罩工程(三)宣導事項：1、本學期網路維修登錄，至 6 月 16 日止計有 235 筆，感謝同學及同仁能利用網路維修系統反應設施、設備的故障。2、6 月 26 日已調整高三教室課桌椅及立扇，預計 7 月 19~21 日調整高二班級課桌椅及立扇、8 月 16~18 日調整高一班級課桌椅及立扇。3、112 學年第一學期註冊單預計「開學日」發給全校學生。4、暑期各教師辦公室，請到校同仁，留意門窗及水電之開關。5、112 年 7 月 1 日起光電風雨球場施作，工區(含網球場旁紅磚道)圍起甲式圍籬，體育館南側留通道至南後門，以便同學課後至體育館練球。(總務處)

四、(一)感謝各位老師在學生輔導上的付出及協助。(二)7/30(日)13:30~15:00 將舉辦線上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待本屆畢業生分科測驗結束，會公告報名資訊到高三班群。(三)高一升高二將重新編班，也請需要特別關心的學生之原班導師，與高二導師交接學生狀況，感謝。(四)目前 112 學年度新生，透過身障生適性安置入學的有 3 位；高一升高二的身障生有 4 位；高二升高三有 2 位。(五)本學年度截至 5 月底個案輔導議題統計如下

(1)個案統計表(人次)

個案類別																		
T01	T02	T03	T04	T05	T06	T07	T08	T09	T10	T11	T12	T13	T14	T15	T16	T17	T18	T19
125	15	61	7	90	7	41	15	80	0	4	58	23	22	2	21	0	20	0

個案類別代碼說明				
T01.人際困擾	T02.師生關係	T03.家庭困擾	T04.自我探索	T05.情緒困擾

T06.生活壓力	T07.創傷反應	T08.自我傷害	T09.性別議題	T10.脆弱家庭
T11.兒少保護議題	T12.學習困擾	T13.生涯輔導	T14.偏差行為	T15.網路沉迷
T16.中離(輟)拒學	T17.藥物濫用	T18.精神疾患	T19.其他	

(2)相關服務(人次)

相關服務項目																
P01	P02	P03	P04	P05	P06	P07	P08	P09	P10	P11	P12	P13	P14	P15	P16	P17
295	204	76	306	8	786	0	6	77	102	15	155	71	71	1	13	117

相關服務項目代碼說明				
P01.團體輔導	P02.入班輔導	P03.家長諮詢	P04.教師諮詢	P05.個案會議
P06.心理測驗	P07.安心服務	P08.家庭處遇	P09.資源連結	P10.系統會談
P11.學生諮詢	P12.臨案協處	P13.方案計畫	P14.各項宣講	P15.危機處理
P16 轉銜輔導	P17 其他			

(六)111-2 輔導工作執行情形如下表

編號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執行情形
1	大學校系宣導	2/20~3/3 共 2 週	112. 2. 20(一)至 112. 3. 8(三)12:30~13:05，辦理 18 場 次，共 187 人次參與
2	申請入學落點分析講座	3/3(五)5-6 節	已於 112. 3. 3 辦理完畢，共 113 人次參 與
3	面試技巧講座	4/7(五)2-3 節	面試技巧講座已於 112. 4. 7(五)辦理完 畢，共 106 人次參與
4	模擬面試	5/11(四)~5/12(五)	112. 5. 11(四)-12(五)1，辦理 18 場 次，共 91 人次參與
5	升學輔導講座 1-4 1. 生醫領域 2. 財經管理領域 3. 文史法領域 4. 理工領域	3/3(五)、3/10(五) 3/17(五)、3/31(五) 的 2-3 節	分別於 112. 3. 10、112. 3. 17 和 112. 3. 31 辦理 4 場次，共 112 人次參 與
6	親職教育講座	4/22(六)	舉辦「如何與孩子談心說愛」共 36 位 家長參與。
7	選班群導師說明會	4/20(四)中午	共 14 位導師參與。
8	選班群輔導	4/24~5/5	入 1 年級 1-14 班實施
9	週會(特殊教育講座)	5/5(五)	辦理「我聽障我驕傲」特殊教育講座
10	情感教育講座	5/18(四)3-4 節	
11	選班群輔導家長說明會	5/6(六)	共 42 人次參加。
12	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說明 會	預定於 7/30(日)	待分科測驗完，將講座訊息轉知高三畢 業生

13	職場達人	3/23(四)5-6 節	共 99 位學生參與
14	輔導股長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	112/4/14(五)	辦理「守護你我」講座，24 人次參加
15	青年教育與儲蓄帳戶方案	112/3/22	召開初審會議，提出申請共 2 人。
16	銷過		下學期完成銷警告申請共 92 人(截至 6/17)；完成銷過程序共 42 人。
17	課業輔導志工		志工 5 人，同學 7 人，參加共 72 人次。
18	編輯志工		召開編輯志工例會 9 次，參加學生共計 51 人次
19	IEP、特推會、轉銜會議	6/19、2/20、2/24	各一場，共 3 場。
20	輔導轉銜評估會議、中離追蹤輔導會議、輔委會	5/23、6/13、6/19	各一場，共 3 場。
21	招生宣導	5/22~5/30	共 10 場次

(輔導室)

五、(一)7 月 10 日(星期一)早上 09:00-12:00 辦理線上資安研習 3 小時，本研習為法定研習，請所有同仁務必準時上網參加研習，並參加線上測驗。(二)暑假期間電腦維修人員，依照合約，僅服務星期三上午半天。需要服務的同仁，煩盡量配合該時段。(三)暑假期間圖書館仍照常開放，同仁可於上班時間前往借書。(四)歡迎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辦理下學期的「班級讀書會」及各項主題讀書會，麻煩提早將所需的書籍名稱與數量，提早通知圖書館蘇小姐。圖書館將盡力協助並提供圖書及相關支援以利活動進行，推動校園閱讀風氣。(五)歡迎同仁上網推薦教學相關圖書，請上學校首點選連結，網址：

<http://gg.gg/kssh-library>



(圖書館)

六、(一) 人員異動如下：

姓名	動態原因	職稱	生效日期	備註
沈榮欣	復職	教務處幹事	112.7.1	
張育華	離職	職務代理人	112.7.1	
林洋銘	退伍	教官室教官	112.7.12	
劉慧蘭	退休	歷史科教師	112.8.1	
廖紀雁	介聘調出	國文科教師	112.8.1	本校與斗南高中互調
黃珮玲	介聘調入	國文科教師	112.8.1	
古芸嫻	復職	國文科教師	112.8.1	
謝孟蓁	復職	數學科教師	112.8.1	
張倩雯	留職停薪	國文科教師	112.8.1	

胡家瑜	留職停薪	英文科教師	112.8.1	
-----	------	-------	---------	--

(二)本校委託教育部辦理 112 學年度教師甄選，提列地理科 1 個缺額。分發錄取人員 6 月底前報到。(三)112 學年度各科代理教師缺額及再聘暨辦理甄選等事宜，經提交教評會審議；並依時程公告甄選簡章，屆時請相關試(事)務人員，協助辦理英文科等 7 科別之代理教師甄選工作。(四)111 學年度代理教師服務成績優良認定，業提交教師考核會審議。(五)有關請專任教師檢視及備妥兵役、學歷、教師證書、敘薪及經歷等書表正本掃描上傳之人事資料鎖定作業，感謝師長們協助與配合繳交資料。因攸關個人退休年資採計等重大權益，如仍有缺漏者，請自行洽辦相關權責機關，申請補發或證明。(六)教師寒暑假出國，請逕至雲端差勤系統填寫出國申請單陳核備查。(七)本校與高苑幼兒園簽訂特約托兒服務機構收托所屬員工子女合約，歡迎多加運用。(人事室)

七、(一) 辦理 113 年度概算編列：依 112 年 04 月 14 日國教署主計室預算科(預算)112021 通報，本校核定額度及編列情形如下：

(1) 國教署暫時核列 113 年度概算之基本額度：

單位：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暫列基本額度	112 年度核定 基本額度	比較增減
經常門	174,241	172,020	2,221
資本門	3,057	3,060	-3

(2)113 年度概算之收支餘絀編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業務收入	201,749	193,642	8,107
業務成本與費用	226,766	216,510	10,256
業務賸餘(短絀)	-25,017	-22,868	-2,149
業務外收入	2,771	2,719	52
業務外費用	2,409	2,153	256
業務外賸餘(短絀)	362	566	-204
本期賸餘(短絀)	-24,655	-22,302	-2,353

(3)資本門共計編列 1,811 萬 7 千元(基本額度 305 萬 7 千元、營運資金 348 萬 5 千元、年度中計畫補助 1,157 萬 5 千元)，編列情形如下：

計畫名稱	金額	本年度資金	
		來源	金額(千元)
機械及設備	3,757	營運資金	1,707
		國庫撥款	2,0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760	國庫撥款	760

什項設備	3,650	國庫撥款	3,650
無形資產	150	國庫撥款	150
遞延費用	9,800	營運資金	1,778
		國庫撥款	8,022
合 計	18,117		18,117

(二)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臺教會(四)字第 1120056193 號函，轉知行政院主計總處函有關各機關員工使用個人定期票出差之交通費報支規定：

考量交通費係支應因公奉派出差之必要費用，而個人定期票屬預付性質，為響應政府擴大公共運輸政策，鼓勵員工購買個人定期票，爰各機關員工使用個人定期票出差，可按票價/優惠天數計算當次或當天出差交通費，並在上述交通費報支上限內覈實報支。

已公告於主計室網頁，請自行上網參閱。(主計室)

肆、提案討論

提案 1：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則修訂。(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 2：修訂「國立岡山高級中學教師聘約約定要項」(草案)，請討論。(人事室)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 3：112 學年國立岡山高中新增置兩名教務處協行教師、兩名學務處協行教師、乙名輔導室協行教師；每名協行教師，因其協助行政業務，減授基本鐘點 4 節。(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112 學年國立岡山高中新增置兩名教務處協行教師、兩名學務處協行教師、乙名輔導室協行教師；每名協行教師，因其協助行政業務，減授基本鐘點 4 節。

伍、校長結論：

- 一、十分謝謝同仁的辛勞,今年順利圓滿結束。尤其謝謝老師的努力,今年繁星計畫錄取同學都有很好的學校就讀, 繁星計畫學生錄取人數公立學校全國第一名。
- 二、733-1 土地因價購談不攏，目前訴訟中，已委託律師處理;今年預計克服萬難,希望忠孝樓連接行政大樓三樓的通道能動工，已委請建築師規劃中。
- 三、教學計畫的方面，謝謝英文科教師，下學期有全英教學計畫推行；另昨天才敲定我們學校將成為半導體課程示範學校，此課程會帶給同學們何種效益,我們拭目以待。

散會(上午 10 時 50 分)

紀錄人:

文書組 陳美玲

校長:

秘書 易盈茵

1120706代